臺東縣立泰源國民中學 109 學年度體育班甄選簡章

核准文號:

- 一、依據教育部 107 年 5 月 11 日臺教授體部字第 1080015909E 號函「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 班設立辦法」辦理。
- 二、依據臺東縣政府 109 年 1 月 17 日府教體字第 1090006523 號函辦理。

村	交址	臺東縣東河鄉北源村	3 鄰 30 號		電記	活	089-891252#207						
學核	交網址	http://www.tyjh.ttct.e	du.tw/front/bi	n/home.phtml	傳	.948							
招生	上年級	七年級新生一班,共15~30名											
ار برا	口馬	提供運動成績優良或具運動潛能之國小畢業學生繼續升學,輔導其適性發展,以											
招生	E 目標	培育運動人才,發展學校運動特色。											
		1.109 年應屆國小畢業	 ≰生(男性),不	受學區限制。		10 1 4	سدرار م	名	額				
		2.國小為學校棒球隊	或參加學校相關	關運動社團者	0	招生種	重類	男生	女生				
	וו או מו					棒球	ŧ	15-30					
甄i	医條件					.,,							
						合言	 	15-	-30				
		測驗種類	打擊測驗	傳接球測驗	短跑》	則驗	應	試態度與	與口試				
	術科	測驗時間	10	9年3月7日	(星期ナ	大) 上	午9	時					
甄	測驗	測驗地點		泰源	國中操場	易							
選	17/1/17/	測驗項目及計分方式(含	25%	25%	259	0/2		25%					
方		各項目及其配分)	23/0	23/0	257	70		23/0					
対式	配分	 術科測驗佔總分百分	之七十五,應	試態度佔總分	百分之二	二十五							
1(比例	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				, —							
	錄取	1.各種類按總成績高	低依序錄取,方	未達最低標準	60分 (含)者	,不	子錄取	. °				
	方式	2.如總成績相同時,	參酌測驗項目出	比例高低順序針	綠取,備	取若干	一名	0					
	1.報名	時間:自即日起至10	19年3月2日	(星期一)。									
	2 報 夕	地點: 太校學務處體		B 名 地 點: 木 校 學 務 處 體 衛 組 。									

- 2.報名地點:本校學務處體衛組。
- 3.有意報名同學,請繳驗以下資料:
- (1)報名表(正本)。(附件1)
- (2)身分證明文件影本(正本驗畢後歸還)。
- (3)學歷證件:在學證明(或畢業證書)。
- (4)家長同意書。(附件2)
- (5)健康聲明切結書。(附件3)
- (6)報考切結書(附件4)
- 備 (7)需自備2吋大頭照兩張。
 - 4.甄選時間:109年3月7日(星期六)上午9時。
 - 5.參加運動測驗時,應著運動服裝。患有氣喘、心臟血管疾病、癲癇症等不適劇烈運動者,不宜參加甄選。
 - 6. 放榜日期: 109 年 3 月 11 日(星期三)。
 - 7.成績複查:自放榜日起3天內(109年3月11日至3月13日)向本校招生委員會提出申請(郵戳為憑,逾期恕不受理)。
 - 8.報到日期:**自放榜日起至 109 年 3 月 16 日(星期一)**。備取生遞補作業截止日為 **109** 年 3 月 18 日(星期三)。
 - 9.經錄取之學生於報到日期未及繳交畢業證書者,應切結由原畢業國小逕送錄取學校。

- 10.經錄取且已完成報到者,如欲放棄錄取資格,應於 109 年 3 月 20 日(星期五)前填具「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由考生或家長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放棄錄取資格,未完成放棄錄取資格者,不得再報名參加其他入學管道,經查證屬實者,將取消後項考試錄取資格。
- 11.為避免學生重複報考,已錄取一招學生,如欲報考其他學校二招作業,請攜經一招學校用印後之「自願放棄入學申請書」(如附件5),始能報名參加其他學校二招考試。
- 12.就讀體育班學生,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第 16 條規定,經錄取之學生因故不適宜繼續在原班就讀或就讀之體育班經依規定停辦時,學校應積極輔導其轉班或轉校。必要時,得由各該主管機關轉介至其他學校。
- 13.體育班學生在校成績評量依「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準則」辦理。
- 14.身心障礙學生如需要考場特殊服務,請填寫身心障礙考生應考服務申請表(如附件6) 並於報名時一併提出申請。
- 15.本校對於學生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之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 規範告知事項(如附件7),請考生詳細閱讀。

臺東縣立泰源國民中學 109 學年度體育班甄選 報名表

項目:□棒球編號:

姓				名										照片黏貼請勿出格若太大請
														自行裁剪
出	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性				別			身高	5	4	公分	體	重	公斤	【照片黏貼處】
身	分	證	字	號										
緊	急	聯	絡	人										一照片 1式2張 ,1張實貼,1 張貼於下方准考證上,請於
電				話										照面背面填寫姓名
畢	業		學	校	民國	年	月	日畢	業		(縣	市)	國民	小學
通		訊		處										
※注	意	事項	į :											
1.報	名表	各	欄化	立請与	學生詳實	填寫	了,字	體工整	清晰。					
2.請	攜芹	* :												
] (1	L) ±	報名	表准	走考證									
	[(2	2) 3	報考	切結	吉書、家	長同	意書	及健康	聲明切	結書	(共)	3份)	0	
] (3	3) 3	學歷	證件	-:學生	證或	在學言	登明 (.	正本驗	畢退	選)。	0		
證	华	‡	審	查	5 人									

臺東縣立泰源國民中學 109 學年度體育班招生甄選 准考證

請寶	貼
2 ¤	寸
照	片

	碼	登號	考言	准
	名			姓
	號	登字	分言	身
棒球	 類	驗種	選測	甄
109年3月7日(星期六)	期	日	驗	測
上午8:30	間	時	到	報
上午9:00	間	時	驗	測

家長同意書

敝子弟		_, 經公開甄選錄	象取為臺
東縣立泰源國民中	學 109 學年度	體育班甄選招生	三入學 學
生。茲同意在學期間	『願意遵守學校》	規範及代表隊訓	練規定。
入學後如不願:	接受訓練、參加	北賽或違反學校	交相 關規
範者,同意遵守學為	校輔導其轉班或	轉校之決定及措	施。
謹此			
	學生簽名:		_
父母(或監護	[人)簽章:		
	: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健康聲明切結書

敝子弟	_,参加臺東縣立泰源國民
中學 109 學年度體育班甄選招生》	\學 ,確定無患有氣喘、
心臟血管疾病、癲癇症或重大疾病	· 等不適體育訓練之情形。
倘患有痼疾不適宜訓練時,願意依	(學校之決定,辦理轉班或
轉學,絕無異議。	
謹此	
學生簽名:	
父母(或監護人)簽章:	
: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報考切結書

	本	人							_報	考	臺	東	縣立	L泰	源	國	民	中
學	109	學	年度	體質	可班!	甄選	招	生前	• ,	未	經	由	109) 學	年	度	各	項
入	學方	案	及考	試チ	十學	管道	獲	得錄	取	,	且	至	各分	私	立	國	民	中
學	報到	之	情事	。若	有过	皇背	,願	意刻	皮捐		4	貴	校-	之欽	录取	資	格	. 0
特	此切	結																

此致

臺東縣立泰源國民中學

立切結書人:
父母(或監護人)簽章:
_(手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自願放棄入學申請書書

本人	参加【學	<u>校全衡】</u> 109 學年
度體育班甄選招生獲	得錄取,經	因素考量,
自願放棄該校入學資	格。	
特此切結		
此致		eta 1
【學校全銜】	原錄取	学校
	關防用B	沪處
立切結	書人:	
父母(三	戈監護人)簽章:	
聯絡電	話: (日)	
	_(手機)	
中華民國	年 ,	月日

附件 6

身心障礙考生應考服務申請表

考	生		姓	名		性 另	□男 □女		
畢	(肄))	業學	校校	縣(市)		國小		
緊	急主	占	49	1		聯絡電訊	(電話)		
杀	忍 ₹	ŧ	給	人		柳俗电前	一 (手機)		
,									
					身心障礙手冊正	反面影本			
					或				
	縣市鑑輔會證明影本								
	(浮 貼)								

◎身心障礙考生應考服務項目:請考生依需求填寫申請

申請項目	需求情形	審定結果
特殊需求		□是
14 Me III 41		□否

考生親自簽名:

監護人代簽:	(原因說明:)
业议人们从	(

(無法親自簽名者由其監護人代為簽名並註明原因)

【學校全銜】對於學生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之

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告知事項

- 一、學生於完成本報名程序後,即同意本校因作業需要,作為學生身分確定、成績計算作業運用。
- 二、本校於報名表中對於學生資料之蒐集,係為學生成績計算、資料整理及報到作業等招生作業 之必要程序,並作為後續資料統計及學生報到註冊作業使用,考生資料蒐集之範圍以本校報 名表所列各項內容、測驗成績資料為限。
- 三、本校蒐集之學生資料,因招生、統計與考生註冊作業需要,於學生完成報名作業後,即同意 本校進行使用,使用範圍亦以前項規定為限。
- 四、學生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規定,當事人依該法行使之權利,將不因報名作業而拋棄或限制,惟考量招生作業之公平性,學生報名之相關證明文件應於報名時一併提出,完成報名作業後不得要求補件、修改或替換,未附證明文件或證明書中各欄填寫不全者,一律不予採認,所繳報名費用及相關證明文件亦不退還。若學生不提供前開各項相關資料,本校將無法進行該學生之甄選、錄取等相關作業,請特別注意。
- 五、完成報名程序之學生,即同意本校對於學生個人資料蒐集類別、使用範圍、方式、目的、對 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對於學生個人資料進行蒐集或處理。

臺東縣立泰源國民中學

對於學生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之

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告知事項

- 六、學生於完成本報名程序後,即同意本校因作業需要,作為學生身分確定、成績 計算作業運用。
- 七、本校於報名表中對於學生資料之蒐集,係為學生成績計算、資料整理及報到作 業等招生作業之必要程序,並作為後續資料統計及學生報到註冊作業使用,考 生資料蒐集之範圍以本校報名表所列各項內容、測驗成績資料為限。
- 八、本校蒐集之學生資料,因招生、統計與考生註冊作業需要,於學生完成報名作 業後,即同意本校進行使用,使用範圍亦以前項規定為限。
- 九、學生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規定,當事人依該法行使之權利,將不因報名作業而拋棄或限制,惟考量招生作業之公平性,學生報名之相關證明文件應於報名時一併提出,完成報名作業後不得要求補件、修改或替換,未附證明文件或證明書中各欄填寫不全者,一律不予採認,所繳報名費用及相關證明文件亦不退還。若學生不提供前開各項相關資料,本校將無法進行該學生之甄選、錄取等相關作業,請特別注意。
- 十、完成報名程序之學生,即同意本校對於學生個人資料蒐集類別、使用範圍、方式、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對於學生個人資料進行蒐集或處理。